

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

清风辽宁政务窗口

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

#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 目 录

医保权力事项清单 .....	(1)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	(6)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	(8)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	(32)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	(33)



医保权力事项清单

## 医保权力事项清单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一、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1	单位参保登记	8	<p>业务指南</p>  <p>1.单位参保登记</p>
	2	职工参保登记	9	<p>业务指南</p>  <p>2.职工参保登记</p>
	3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10	<p>业务指南</p>  <p>3.城乡居民参保登记</p>
	4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11	<p>业务指南</p>  <p>4.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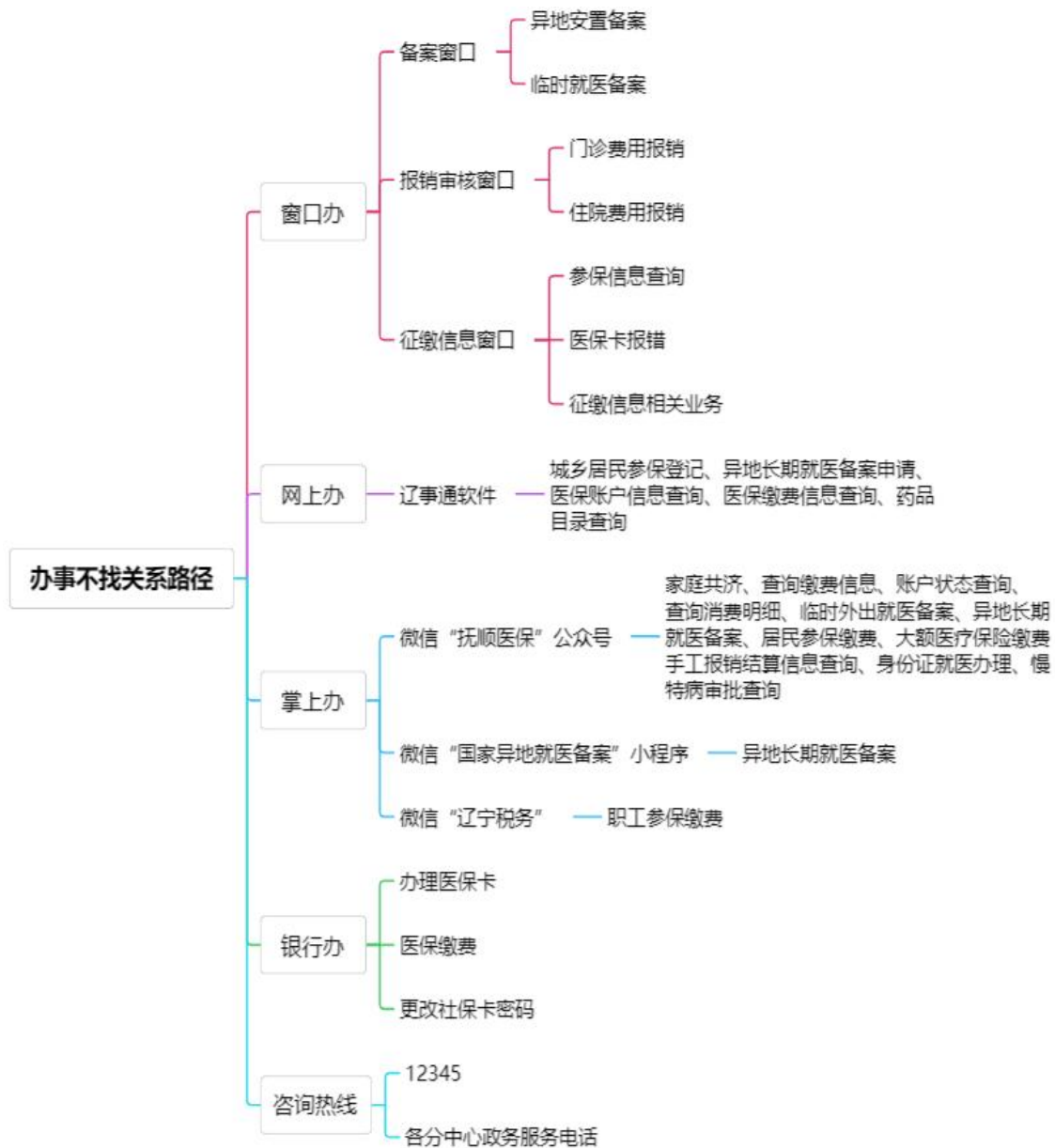
	5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12	<p>业务指南</p>  <p>5.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p>
	6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12	<p>业务指南</p>  <p>6.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p>
	7	医疗保险费核定	13	<p>业务指南</p>  <p>7.医疗保险费核定</p>
二、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查询和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8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	14	<p>业务指南</p>  <p>8.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p>
	9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	15	<p>业务指南</p>  <p>9.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p>

	10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 一次性支取	16	<p>业务指南</p>  <p>10.参保人员账户一次性支取</p>
三、基本医 疗保险关系 转移接续	11	出具《参保凭证》	17	<p>业务指南</p>  <p>11.出具《参保凭证》</p>
	12	转移接续手续办 理	17	<p>业务指南</p>  <p>12.转移接续手续办理</p>
四、基本医 疗保险参保 人员异地就 医备案	13	异地安置退休人 员备案	18	<p>业务指南</p>  <p>13.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备案</p>
	14	异地长期居住人 员备案	20	<p>业务指南</p>  <p>14.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p>

	15	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	21	<p>业务指南</p>  <p>15.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p>
	16	异地临时就医人员备案	22	<p>业务指南</p>  <p>16.异地临时就医人员备案</p>
五、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17	门诊费用报销	23	<p>业务指南</p>  <p>17.门诊费用报销</p>
	18	住院费用报销	24	<p>业务指南</p>  <p>18.住院费用报销</p>
六、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19	生育医疗费支付	24	<p>业务指南</p>  <p>19.生育医疗费支付</p>

	20	计划生育医疗费 支付	25	<p>业务指南</p>  <p>20.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p>
	21	生育津贴支付	26	<p>业务指南</p>  <p>21. 生育津贴支付</p>
七、医药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22	医疗机构申请定 点协议管理	27	<p>业务指南</p>  <p>22. 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p>
	23	零售药店申请定 点协议管理	28	<p>业务指南</p>  <p>23. 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p>
八、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24	基本医疗保险参 保人员享受门诊 慢特病病种待遇 认定	30	<p>业务指南</p>  <p>24. 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p>

#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医保地图导航

## 各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1	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顺城区临江东路19-12号楼 1层	024-12345
2	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顺城分中心	顺城区临江东路19-12号楼 2层	024-53997796
3	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新抚分中心	新抚区浑河南路中段20-2 号1楼	024-53997786
4	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望花分中心	望花区海城五路10-1号	024-56450001
5	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东洲分中心	东洲区茨沟街2-1号	024-52601155
6	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李石分中心	望花区滨河路银科大厦E座 福融公寓	024-53809168
7	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清原分中心	清原满族自治县日红街易 和公馆东侧约60米	024-53039282
8	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新宾分中心	新宾满族自治县钢山路4号	024-55032078
9	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抚顺县分中心	抚顺县抚清线与抚丹线交 叉口北80米	024-57484938
10	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 机关事业与特困企业	顺城区临江东路19-12号楼 2层	024-53997789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 一、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 1. 单位参保登记

#### 1.1 需提供要件

①《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信息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资料来源：抚顺医保局官网下载中心[下载中心\\_抚顺市医保局 \(fushun.gov.cn\)](#)）

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原件或复印件；（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③相关部门出具的单位批准成立、合并、分户、注销、缴费状态变更等证明材料。

#### 1.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 1.3 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内办结

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

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2. 职工参保登记

### 2.1 需提供要件

#### (一) 用人单位职工参保登记

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资料来源：抚顺市医保局官网下载中心[下载中心\\_抚顺市医保局 \(fushun.gov.cn\)](#)）

②办理机关事业单位新参保的，根据需要提供相关录用手续；（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③办理在职转退休的，提供相关退休审批材料；（资料来源：参保人）

④因死亡办理终止参保的，提供死亡证明。（资料来源：参保人）

#### (二) 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登记

①办理新参保的：本地户籍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和户口本；外地户籍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和居住证；（资料来源：参保人）

②办理在职转退休的，提供退休审批材料；（资料来源：参保人）

③因死亡办理终止参保的，提供死亡证明。（资

料来源：参保人)

## 2.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 2.3 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内办结

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3.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 3.1 需提供要件

①办理新参保的：本地户籍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和户口本；外地户籍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和居住证；（资料来源：参保人）

②办理终止、恢复的，提供有效身份证件；（资料来源：参保人）

##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相关代办单位

②网上办：抚顺政务服务网 [个人事项详情](#)

([fushun.gov.cn](http://fushun.gov.cn))

操作流程



3.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3.3 办理时限：5个工作日内办结

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4.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 4.1 需提供要件

①《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单位信息变更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资料来源：抚顺市医保局官网下载中心下载中心\_抚顺市医保局（[fushun.gov.cn](http://fushun.gov.cn)））

②单位信息变更对应辅助材料（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 4.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

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5.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 5.1 需提供要件

①《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资料来源：抚顺市医保局官网下载中心[下载中心\\_抚顺市医保局 \(fushun.gov.cn\)](#)）

②有效身份证件（资料来源：参保人）

### 5.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 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6.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 6.1 需提供要件

①《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资料来源：抚顺市医保局官网下载中心[下载中心\\_抚](#)

顺市医保局 ([fushun.gov.cn](http://fushun.gov.cn))

②有效身份证件（资料来源：参保人）

③变更姓名、身份证号等关键信息提供必要的对应辅助材料（资料来源：参保人）

##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抚顺政务服务网 [个人事项详情](#)

([fushun.gov.cn](http://fushun.gov.cn))



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7. 医疗保险费核定

### 7.1 需提供要件

①《在职职工工资申报明细表》（加盖单位公章）  
（资料来源：参保人）

②《退休人员工资申报明细表》（加盖单位公章）  
（资料来源：参保人）

③补收业务、医疗保险费欠费核销依需求由参保单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抚顺政务服务网 [个人事项详情](#)  
([fushun.gov.cn](http://fushun.gov.cn))



7.医疗保险费核定

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二、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查询和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 8.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

8.1 需提供要件



单位有效证明文件（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 8.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 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9.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

## 9.1 需提供要件

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资料来源：参保人）

##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抚顺政务服务网 [个人事项详情](#)

[\(fushun.gov.cn\)](http://fushun.gov.cn)

操作流程



9.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

## 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10.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 **10.1 需提供要件**

- ①有效身份证件；（资料来源：参保人）
- ②因死亡支取需提供继承人身份证、银行卡账户信息，通过数据共享无法查询死亡信息的应提供个人承诺书；（资料来源：参保人）
- ③主动放弃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需提供主动放弃基本医疗保险关系的情况说明。（资料来源：参保人）

### **10.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 **10.3 办理时限：15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三、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 11. 出具《参保凭证》

##### 11.1 需提供要件

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资料来源：参保人）

##### 11.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 11.3 办理时限：15 个工作日

1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12. 转移接续手续办理

##### 12.1 需提供要件

①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资料来源：参保人）

②《参保凭证》（含电子《参保凭证》）（资料来源：抚顺市医保局官网下载中心[下载中心\\_抚顺市医保局 \(fushun.gov.cn\)](#)）

③《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表》（资料来源：抚顺市医保局官网下载中心[下载中心\\_抚顺市医保局 \(fushun.gov.cn\)](#)）

## 12.2 办理路径

- ①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 ②网上查：抚顺政务服务网



12.3 办理时限：20 个工作日

1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四、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 13. 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备案

#### 13.1 需提供要件

①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资料来源：参保人）

②备案表（资料来源：抚顺市医保局官网下载中心下载中心\_抚顺市医保局（[fushun.gov.cn](http://fushun.gov.cn)）1）

③异地安置认定材料（“户口簿首页”和本人“常住人口登记卡”，或个人承诺书）（资料来源：参保人）

###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

（1）微信搜索“抚顺医保”公众号

（2）跨省人员微信搜索“国家异地就医备案”小程序



13.3 办理时限：大厅即时办理；网办 2 到 3 个工作日

1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14.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 14.1 需提供要件

①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资料来源：参保人）

②备案表（资料来源：抚顺市医保局官网下载中心下载中心\_抚顺市医保局（[fushun.gov.cn](http://fushun.gov.cn)））

③长期居住认定材料（居住证或个人承诺书）（资料来源：参保人）

###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

（1）微信搜索“抚顺医保”公众号

（2）跨省人员微信搜索“国家异地就医备案”小程序

操作流程



14.抚顺医保公众号备案

操作流程



14.（跨省）国家异地就医备案

14.3 办理时限：大厅即时办理；网办2个工作日

1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

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15. 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

### 15.1 需提供要件

①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资料来源：参保人）

②备案表（资料来源：抚顺市医保局官网下载中心[下载中心\\_抚顺市医保局 \(fushun.gov.cn\)](http://fushun.gov.cn)）

③异地工作证明材料（参保地工作单位派出证明、异地工作单位证明、工作合同任选其一或个人承诺书）（资料来源：参保人）

###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

(1) 微信搜索“抚顺医保”公众号

(2) 跨省人员微信搜索“国家异地就医备案”小程序

操作流程



15.抚顺医保备案

操作流程



15.抚顺医保备案

15.3 办理时限：大厅即时办理；网办 2 到 3 个工作日

1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16. 异地临时就医人员备案

### 16.1 需提供要件

①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资料来源：参保人）

②备案表（资料来源：抚顺市医保局官网下载中心下载中心\_抚顺市医保局（[fushun.gov.cn](http://fushun.gov.cn)））

###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②网上办：微信搜索“抚顺医保”公众号

操作流程



16.异地临时就医备案

1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6.4 温馨提示：异地临时就医备案针对住院期间



产生的费用。沈阳市就医只有 29 家医院可以网上备案，在 29 家医院之外的需到窗口备案。

## **五、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 **17. 门诊费用报销**

#### **17.1 需提供要件**

①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资料  
来源：参保人）

②医院收费票据（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③门急诊费用清单（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④处方底方（病例材料）（资料来源：就医所在  
医院）

#### **17.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 **17.3 办理时限：20 个工作日**

**1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

## **18. 住院费用报销**

### **18.1 需提供要件**

①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资料来源：参保人）

②医院收费票据（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③住院费用清单（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④诊断证明（病例材料）（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 **18.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18.3 办理时限：**20 个工作日

**1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六、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 **19. 生育医疗费支付**

#### **19.1 需提供要件（住院持卡）**

①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资料

来源：参保人)

②医院收费票据（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③费用清单（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④病历资料（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 19.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19.3 办理时限：20 个工作日

1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

## 20.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

### 20.1 需提供要件（门诊持卡）

①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资料来源：参保人）

②医院收费票据（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③费用清单（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④病历资料（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 20.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20.3 办理时限：20 个工作日

2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

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21. 生育津贴支付

### 21.1 需提供要件

- ①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资料来源：参保人）
- ②医院收费票据（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 ③费用清单（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 ④住院病历资料（资料来源：就医所在医院）
- ⑤生育承诺书（资料来源：参保人）

### 21.2 办理路径

- ①窗口办：医保服务大厅
- ②网上办：国家医疗保障公共服务平台[首页](#) - [地方版](#)

操作流程



21.生育津贴支付

21.3 办理时限：30 个工作日

2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

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 **七、医药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 **22. 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 **22.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协议管理申请书》一式两份；（资料来源：各县区分中心）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正、副本复印件，营利性医疗机构另需提供《营业执照》的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③县级以上卫健部门确认的医疗机构等级证明（无等级不需提供）、执业医师（包括执业助理医师、乡村医师）注册及职称证明等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单位（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④已开展的医疗服务项目及价格清单、药品及价格清单；（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⑤医疗机构用房产权证明或经房产主管部门备案的租赁合同等相关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资料

来源：参保单位)

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及医疗机构工作人员花名册；（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⑦与医保政策对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文本；（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⑧与医保有关的医疗机构信息系统相关材料；（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⑨纳入定点后使用医疗保障基金的预测性分析报告；（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⑩全体在职职工参加社会保险缴费凭证。（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 22.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各县区医保中心

22.3 办理时限：自受理申请材料之日起，评审在3个月内完成

2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先拨打各县区医保中心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

## 23. 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 23.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协议管理申请书》一式两份；（资料来源：各县区中心）

②《药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的正、副本复印件各一份；（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③药品经营品种及价格清单（连锁门店可由总部统一提供）一份；（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④零售药店营业场所产权证明或经房产主管部门备案的租赁合同、平面布局图等相关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⑤药师以上药学技术人员注册证（或资格证）及职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执业药师资格证书或药学技术人员相关证书及其劳动合同复印件；（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及零售药店工作人员花名册；（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⑦医保专（兼）职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复印件；（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⑧与医疗保障政策对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文本；（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⑨与医保有关的信息系统相关材料；（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⑩纳入定点后使用医疗保障基金的预测性分析报

告；（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⑪全体在职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凭证。（资料来源：参保单位）

### 23.2 办理路径

窗口办：各县区医保局

23.3 办理时限：自受理申请材料之日起，评审在3个月内完成

2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先拨打各县区医保中心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

## **八、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 **24.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 24.1 需提供要件

根据三甲医院所需资料申请

#### 24.2 办理路径



窗口办：抚顺市三甲医院鉴定

**24.3 办理时限：**20 个工作日

**2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您可以错开业务高峰期进行办理业务。如发现不合理的情况，您可拨打信访电话 53997899。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禁办事项	禁办情形
一、职工、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个体参保人员是外地户口，并且没有抚顺居住证
二、出具《参保凭证》	医保欠费
三、转移接续手续办理	1. 省外人员办理：无参保凭证
	2. 转出地医保未办理暂停
四、门诊费用报销	1. 普通门诊未办理异地安置
	2. 急诊发生的费用，不是抢救、危重症
五、住院费用报销	1. 人员暂停参保
	2. 人员存在待遇封锁期
六、生育津贴支付	1. 医保连续缴费不满十个月
	2. 个人或单位医保欠费
	3. 递交完材料后，人员暂停参保（离职）
禁办事项存在禁办情形中的任意一种即禁止办理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序号	业务事项	可容缺材料	资料来源
1	生育待遇	结婚证	参保人
		生育登记单	
		医保卡复印件	
2	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申请	药店地理位置及平面图原件	参保单位
		上半年注册药店所有人员工资发放明细表	
3	异地就医结算	医保卡复印件	参保人
补正期限：20 个工作日			

注：一个业务事项涉及多种可容缺资料的，可同时容缺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抚顺市医疗保障事务服务中心